

股票代码:002087 股票简称:\*ST新纺 公告编号:2023-085号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...

一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(一)股东大会届次: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(二)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: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 1.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3年12月22日(星期五)15:00。 2.网络投票时间:2023年12月22日(星期五)。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:2023年12月22日上午9:15-9:25,9:30至11:30,下午13:00至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:2023年12月22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。

(五)会议审议事项 1.审议《关于拟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 2.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。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

Table with 3 columns: 提案编码, 提案名称,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
附件1: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 1.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:投票代码为“002087”,投票简称为“新纺投票”。

2.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对于上述投票议案,填报表决意见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。 3.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,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,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,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;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.投票时间:2023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,即上午9:15-9:25,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。 2.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年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

注: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、反对或弃权,并在相应表格内打“√”,三者中只能选其一,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。 注:1.请在上述选项中打“√”; 2.每项均为单选,多选无效; 3.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。

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:198.11万元 2.诚信记录 河南守正创新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0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二、项目信息 1.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:李强龙,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从事审计工作10年,2020年开始在河南守正创新执业。 签字注册会计师:李强龙,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从事审计工作10年,2020年开始在河南守正创新执业。

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.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河南守正创新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,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,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,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河南守正创新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注: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、反对或弃权,并在相应表格内打“√”,三者中只能选其一,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。 注:1.请在上述选项中打“√”; 2.每项均为单选,多选无效; 3.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十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。 特此公告。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,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下午16:00在公司第三会议室召开。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 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; 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。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,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 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 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; 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

